

债券代码:	256661.SH	债券简称:	24 曹国 01
	255235.SH		24 曹国 D3
	255148.SH		24 曹国 D2
	253857.SH		24 曹国 D1
	253249.SH		23 曹国 06
	271028.SH		23 曹国 05
	252871.SH		23 曹国 04
	252722.SH		23 曹国 03
	252136.SH		23 曹国 02
	185514.SH		22 曹国 02
	196355.SH		22 曹国 01
	197921.SH		21 曹国 06
	188715.SH		21 曹国 04
	188077.SH		21 曹国 02
	2380374.IB		23 曹国控小微债 01

曹妃甸国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发生变动及取消监事会、监事 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一、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 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刘永东原任曹妃甸国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二）变动原因及新任人员安排

根据公司唯一股东唐山国控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曹妃甸国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决定》，同意免去刘永东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务，委派王昆担任公司董事，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即法定代表人职务，并指定王昆担任董事长，任期三年。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王昆，男，汉族，1974年12月出生，毕业于省委党校函授学院法律专业。曾任职曹妃甸区第八农场党委书记；曹妃甸区第七农场党委书记兼第十一农场党委书记；唐山曹妃甸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董事长；现任曹妃甸国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二、取消监事会、监事的基本情况

（一）原监事会基本情况

公司原监事会基本情况如下：

表：公司原监事会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1	董志勇	监事会主席
2	于鹏	监事
3	金海建	职工监事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公司唯一股东唐山国控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曹妃甸国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决定》，同意取消监事会，成立审计委员会，履行监事会职责，审计委员会成员为：马会忠、王树贤、顾瑗，免去董志勇、于鹏、金海建监事职务。

（三）现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现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如下：

表：公司现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1	马会忠	董事、副总经理
2	王树贤	董事、副总经理
3	顾瑗	职工董事

马会忠先生，1972年2月出生，学士学历，工程师。曾任职于唐山曹妃甸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工程部项目工程师、计财部副部长、部长；曹妃甸金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唐山曹妃甸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财务总监；现任唐山国控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曹妃甸国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分管财务工作）、审计委员会成员。

王树贤女士，1983年4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唐山市保障性安居工程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专员、副部长；曹妃甸区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科员；唐山曹妃甸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曹妃甸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唐山国控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曹妃甸国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审计委员会成员。

顾瑗先生，1989年2月出生，学士学历。曾任职于曹妃甸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交流中心科长；现任唐山国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曹妃甸国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职工董事、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审计委员会成员。

三、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本次人员变动及取消监事会、监事的事项

已经有权机构审议通过，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公司已完成上述变更事项的工商备案登记。

四、影响分析

本次公司组织架构及人员变动属于本公司正常人事变动，不会对本公司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董事会或其他内部有权决策机构的决策有效性产生影响，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曹妃甸国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发生变动及取消监事会、监事的公告》之盖章页）

曹妃甸国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0日

